

证券代码：871556

证券简称：埃文低碳

主办券商：东北证券

广东埃文低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12 月 30 日
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
会议地点：广州市番禺区大龙街番禺大道北 1126 号 2 栋 101、201。

3. 会议表决方式：

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周永章先生
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10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6,619,703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4.4343%。

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1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0,800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23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4 人，董事何仪因出差缺席；
 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2 人，监事李秋莹因出差缺席；
 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- 公司其他高管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有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拟对《公司章程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，具体内容详见《关于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公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6,619,703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，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新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《公司法》）、全国股转公司《关于新〈公司法〉配套全国股转系统业务规则实施相关过渡安排的通知》对公司治理结构作出的调整，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公司对《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》进行了修订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6,619,703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

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治理制度（尚需股东会审议通过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新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《公司法》）、全国股转公司《关于新〈公司法〉配套全国股转系统业务规则实施相关过渡安排的通知》对公司治理结构作出的调整，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公司对《股东大会制度》（修订变更为《股东会制度》）、《董事会制度》、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、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、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、《承诺管理制度》、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》、《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》等治理制度进行了修订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6,619,703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取消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广东埃文低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因战略规划调整，暂不设立独立董事工作岗位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公司将取消已制订的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68），公司其他制度规则中涉及独立董事相关事项的条款同步取消施行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6,608,903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

99.9809%；反对股数 10,8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91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<监事会议事规则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根据《公司法》（2024 年 7 月 1 日生效）以及全国股转公司于 2025 年修订后的业务规则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了修订，因此，需要对公司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部分内容也进行修订。具体的修改内容为：将“股东大会”全部修订为“股东会”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56,608,903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809%；反对股数 10,8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91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

议案 序号	议案 名称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二	《关于 修订< 利润分 配管理 制度> 的议 案》	3,027,120	100%	0	0%	0	0%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冯沛波、孙嘉穗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信达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信息披露规则》《治理规则》等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；出席会议的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合法、有效；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《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》

广东埃文低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1 月 5 日